

**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
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
环境影响报告书
公众参与说明**

建设单位：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福建分局

编制时间：2025年8月



1. 概述

1.1. 项目简介

福州长乐国际机场（以下简称“长乐机场”）位于福州市东南长乐区内，距市中心公路距离约 50 公里。长乐机场始建于 1993 年，1997 年 6 月 23 日投入使用。随着国家大力支持福建跨越发展政策的逐步落实，长乐机场作为“21 世纪海上丝绸之路”重要门户枢纽机场，旅客吞吐量日益增长，现有的一条跑道将无法满足使用要求。2020 年 8 月 18 日，国家发改委批准福州长乐机场二期扩建工程，二期扩建工程按满足年旅客吞吐量 3600 万人次、货邮吞吐量 45 万吨的目标设计，目前正在建设。

2007 年正式投产的长乐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即魁身头二次雷达站），雷达塔最高点海拔约 64 米，其与长乐机场二期扩建工程拟新建的二跑道中心线直线距离约 200 米，如果第二跑道修建完成后，该二次雷达站依然原址存在就违反了国际民航公约附件 14 的有关规定，且该二次雷达站塔高也突破了长乐机场的 OAS 面（ILS 障碍物评价面）和 PAOAS 面（平行进近障碍物评价面）限高，因此，该二次雷达站需在第二跑道建成前予以拆除。同时，魁身头二次雷达站是《北京--济南--合肥--厦门航路改造工程》项目中的一个重要节点，其不仅是长乐机场本场实施雷达监视的设施设备，还是北京--济南--合肥--厦门航路实施雷达管制的重要设施设备。因此，魁身头二次雷达站拆除前必须先异地新建 1 座二次雷达站来替代它的功能。

为了支持长乐机场二期工程的全面实施，满足北京--济南--合肥--厦门航路雷达信号双重覆盖以及对长乐机场本场 2 条跑道实施雷达监视的运行需求，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福建分局拟建设“异地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以替代拟拆除的魁身头二次雷达站的功能。

本次“异地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建设地点位于福州市长乐区漳港街道仙岐村，总投资 4739.53 万元。项目总用地面积 13762m²，总建筑面积为 560m²，新建雷达塔、雷达辅楼、配电辅房及相关配套设施。

1.2. 公众参与情况概述

2025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福建省环境保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建设单位于2025年5月27日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进行了第一次信息公示。在环评单位完成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后，建设单位于2025年7月28日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进行征求意见稿公示，公开了环评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本内容。同时于2025年7月28日在项目附近的村庄进行现场张贴公示，于2025年7月30日及8月4日在《海峡都市报》上进行两次登报公示。

项目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2.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开情况

2.1. 公开内容及日期

2025年5月，建设单位委托福建省环境保设计院有限公司承担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依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后简称《办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技术导则 总纲》（HJ2.1-2016）中的相关规定，建设单位于2025年5月27日在福建环保网（<https://www.fjhb.org/>）上进行公示。

首次公示内容包括建设项目名称、选址、建设内容等基本情况，建设单位名称和联系方式，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单位的名称等，符合《办法》要求。

2.2. 公开方式

2.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5年5月27日在福建环保网上进行了首次公示(<https://www.fjhb.org/huanping/yici/39067.html>）。

福建环保
www.fjhb.org

请输入公司名称、项目名称等关键词 搜索

环评公示 验收公示 其他公示 环保信息 个人中心 (6) 退出

首页 > 环评公示 > 一次公示

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环境影响评价首次公示

日期: 2025-05-27 17:34:06 发布者: y1234 访问量: 61 收藏

本项目现已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开展环境影响评价工作, 现根据国家《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 对该项目建设基本情况及公众参与形式等信息公告如下, 望广大公众积极参与, 对项目的建设提出宝贵意见。

一、项目概况

项目名称: 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项目建设地点: 福州市长乐区漳港街道

建设规模和内容: 项目总用地面积13762平方米, 总建筑面积560平方米, 建设内容为新建雷达塔、雷达辅楼、配电辅房及小区总图等。

二、建设单位名称及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福建分局

联系人: 薛工 联系电话: 0591-28012089 电子邮箱: 173672400@qq.com

三、环境影响评价报告书编制单位

评价单位: 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地址: 福州市鼓楼区洪山园路68号

联系人: 林工 联系电话: 0591-83571256 电子邮箱: 704761608@qq.com

四、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

为了广泛听取社会各界对该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建议, 恳请见此公示并关心该项目建设的广大群众和相关人士, 提出您宝贵的想法和建议。根据《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意见表》(生态环境部公告2018年第48号), 填写本项目公众意见表, 其网络链接为:
http://www.mee.gov.cn/xxgk/2018/xxgk/xxgk01/201810/t20181024_665329.html

五、提交公众意见表的方式和途径

1、公众参与的主要内容

本公告主要征求公众对项目建设的规模、对项目所在地环境质量现状看法, 污染物排放对当地环境的影响程度等与本项目环境影响和环境保护措施有关的建议和意见。涉及征地拆迁、财产、就业等与项目环评无关的意见或者诉求不属于项目环评公参内容。

2、意见提交方式

公众通过链接可自行下载公众意见表, 填报项目建设及环境影响评价工作的意见和看法, 填报相关意见后通过电话联系、发送邮件等方式报送相关意见。公众提交意见时, 应当提供有效的联系方式。

3、首次公示意见征求时间

在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编制过程中均可提交填写的公众意见表, 反映与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和建议。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福建分局
2025年5月27日

图 2.2-1 首次环境影响评价信息网络公示

2.3.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首次公示期间, 未收到公众意见。

3. 征求意见稿公示情况

3.1. 公示内容及时限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 2019年1月1日施行), 建设单位于2025年7月28日进行《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

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公众意见表的网络链接、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和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公示时期为 10 个工作日（14 个日历日），符合《办法》相关要求。

3.2. 公示方式

3.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 2025 年 7 月 28 日在福建环保网进行网络公示（<https://www.fjhb.org/huanping/erci/40667.html>），符合《办法》要求。



福建环保网 www.fjhb.org 环评公示 验收公示 其他公示 环保信息 个人中心 (7) 退出

首页 > 环评公示 > 二次公示

异地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 征求意见稿公示

日期: 2025-07-28 17:52:52 发布者: y1234 访问量: 407 收藏

我单位已委托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编制完成《异地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根据《环境影响评价法》、《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令第4号）的规定，现向社会征求与该建设项目环境影响有关的意见。

一、征求意见稿的网络链接及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1、征求意见稿下载地址
见附件

2、查阅纸质报告书的方式和途径
公众可通过电子邮件、电话等方式联系建设单位，或自行前往建设单位设置的纸质报告书查阅场所进行查阅

二、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
本次征求意见的公众范围包括可能受项目影响的居民，包括仙岐村、空港宿舍区、福建冠顺针纺有限公司宿舍等。

三、公众意见表
见附件

四、公众提出意见的方式和途径
建设单位和环评机构对该项目将选用网络、报纸等多种形式公示，公众可下载《公众意见表》填写后通过发送信函、邮件等方式反馈对本项目建设和环评的意见。

1、建设单位和联系方式
建设单位：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福建分局
联系人：薛工
电子邮箱：173672400@qq.com 联系电话：0591-28012089

2、环境影响评价单位和联系方式
评价单位：福建省环境保护设计院有限公司
联系人：林工
电子邮箱：704761608@qq.com 联系电话：0591-83571256

五、公众提出意见的起止时间
2025年7月28日起10个工作日

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福建分局
2025年7月28日

附件下载

- 公众意见表.docx
- 异地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_1-70.pdf
- 异地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征求意见稿公示）_71-140.pdf

图 3.2-1 征求意见稿网络公示

3.2.3. 张贴

建设单位于2025年7月28日在项目附近村庄、社区进行环境影响评价信息公示张贴，公示日期为10个工作日。张贴地点包括仙岐村、空港宿舍区、空港医院。



3.3. 查阅情况

报告书设置网上下载查询链接及纸质版查阅途径。公示期间，无群众前往单位查询纸质版报告书。

3.4. 公众提出意见情况

征求意见稿公示期间，未收到公众意见。

4. 报批前公示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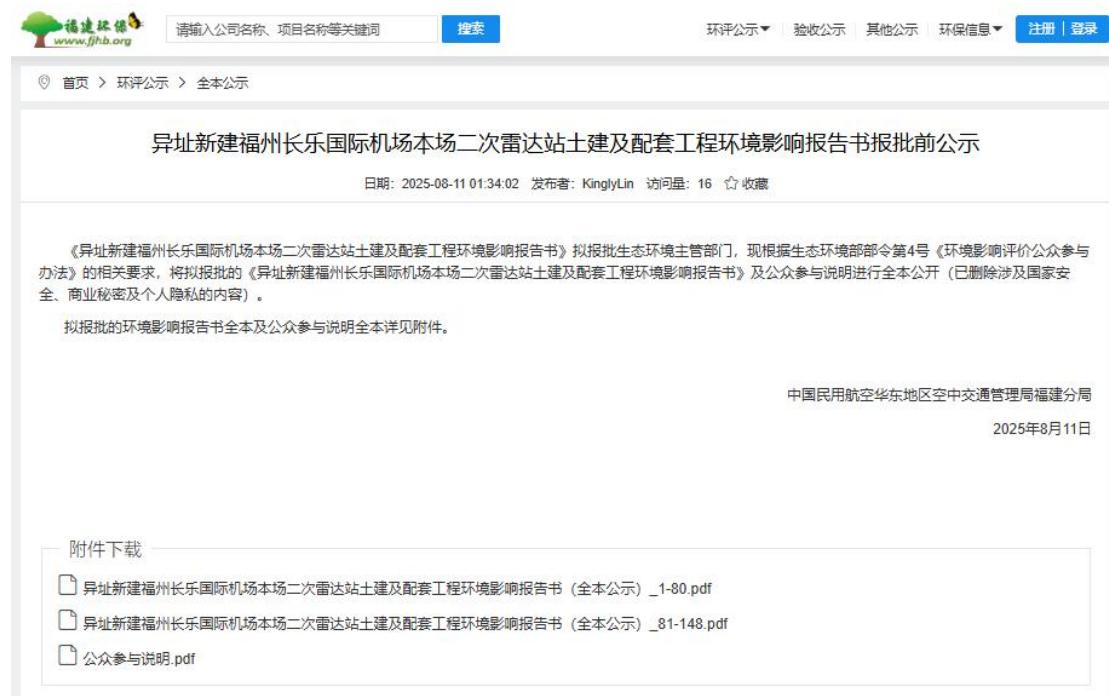
4.1. 公开内容及日期

根据《环境影响评价公众参与办法》(生态环境部部令第4号,2019年1月1日施行),建设单位于2025年8月11日进行《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示,公示内容主要包括拟报批的环境影响报告书全文的网络链接及本项目公众参与说明全文的网络链接,符合《办法》相关要求。

4.2. 公开方式

4.2.1. 网络

建设单位于2025年8月11日在福建环保网上进行了网络公示(<https://www.fjhb.org/huanping/quanben/40904.html>)。



The screenshot shows a webpage from the Fujian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FJHB) website. The header includes the FJHB logo, a search bar, and navigation links for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s, acceptance reports, other reports, environmental information, and user login. The main content area displays a news article titled '异地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报批前公示' (Pre-approval notice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for the relocation of the Fuzhou Changle International Airport secondary radar station). The article details the reporting of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report to the competent environmental protection authority according to the 'Environmental Impact Evaluation Public Participation Method', and provides links to the full report and public participation statement. The bottom of the page shows the reporter's information and the date of publication (August 11, 2025).

图 4.2-1 全文网络公示

5. 诚信承诺

我单位已按照《办法》要求，在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编制阶段开展了公众参与工作，公示期间未收到任何单位或个人的意见，公示结束后按照要求编制了公众参与说明。

我单位承诺，本次提交的《异址新建福州长乐国际机场本场二次雷达站土建及配套工程环境影响报告书公众参与说明》内容客观、真实，未包含依法不得公开的国家秘密、商业秘密、个人隐私。如存在弄虚作假、隐瞒欺骗等情况及由此导致的一切后果由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福建分局承担全部责任。

承诺单位：中国民用航空华东地区空中交通管理局福建分局

承诺时间：2025年8月12日

